

2020-440100-48-01-067330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穗发改投批〔2021〕105号

广州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广州北站至广州白云 国际机场快速通道（二期）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

市交通运输局：

送来《广州市交通运输局关于申请审批广州北站至广州白云国际机场快速通道（二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及相关资料收悉。经研究，函复如下：

一、广州北站至广州白云国际机场快速通道（二期）工程建设方案已经市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建设方案联审决策委员会建

设方案联审决策会议审议通过（联审交通〔2021〕3号），原则同意修改后的《广州北站至广州白云国际机场快速通道（二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建设内容和建设规模。本项目路线总体呈东西走向，起于花都区工业大道，止于广花公路，全长约 3.4 千米。项目建设标准为城市主干路，规划红线宽 60 米，双向八车道，设计速度 60 千米/小时。全线主要包括大岭立交、下穿铁路隧道、上跨雅源中路跨线桥 3 处节点。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桥梁、隧道、排水、交通、照明、电力管沟、绿化工程及配建消火栓及给水管网设施等。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

（一）投资估算。项目总投资估算 230654 万元，其中：工程费 88714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16059 万元（不含建设用地费）、建设用地费 117498 万元、预备费 8383 万元。

（二）资金来源。该项目市政道路建设工程投资估算为 229939 万元，所需建设资金由市财政资金安排解决；配建消火栓及配套给水管网设施投资估算为 715 万元，建设资金按照《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城市建设维护工作市区调整方案的通知》（穗府办函〔2020〕19号）有关规定执行。

四、建设管理模式。本项目中市政道路建设工程由花都区交通运输局按规定组织实施建设；配建消火栓及配套给水管网设施由市水务局统筹，由花都区负责实施。

五、招标事项。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六、本审批文件有效期 2 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 3 个月内向我委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此复。

附件：广州市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附件

广州市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建设项目名称：广州北站至广州白云国际机场快速通道（二期）工程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							
招标内容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委托招标	自行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核准		核准		核准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和《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有关规定，本项目的勘察、设计、建筑工程、安装工程、监理等必须进行公开招标。


审批部门盖章
2021年6月2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财政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水务局，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6月2日印发
